

臺南市將軍區廣山里 疏散避難計畫書

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一、環境概述

廣山里位於台南市將軍區北方，台 17 線西側、南 18 線北面而南 20 貫穿其中為主要交通要道，西接長沙里同為一濱海地區，北隔將軍溪與北門區為界，總面積約為 2.89 平方公里，人口數 730 人。

本里屬沿海地帶，較易淹水區位，當颱風暴雨時，將軍溪外水高漲且部落相對低窪，使各排水路內水短期內無法靠重力排出，加上排水系統坡度平緩長遠、部分排水路有堤岸高度及通斷面不足之問題，或有淤積、損壞、未設閘門等情形，在降雨強度超過排水保護基準，或排水路受外水頂托、感潮影響之下，社區內逕流無法排除而造成淹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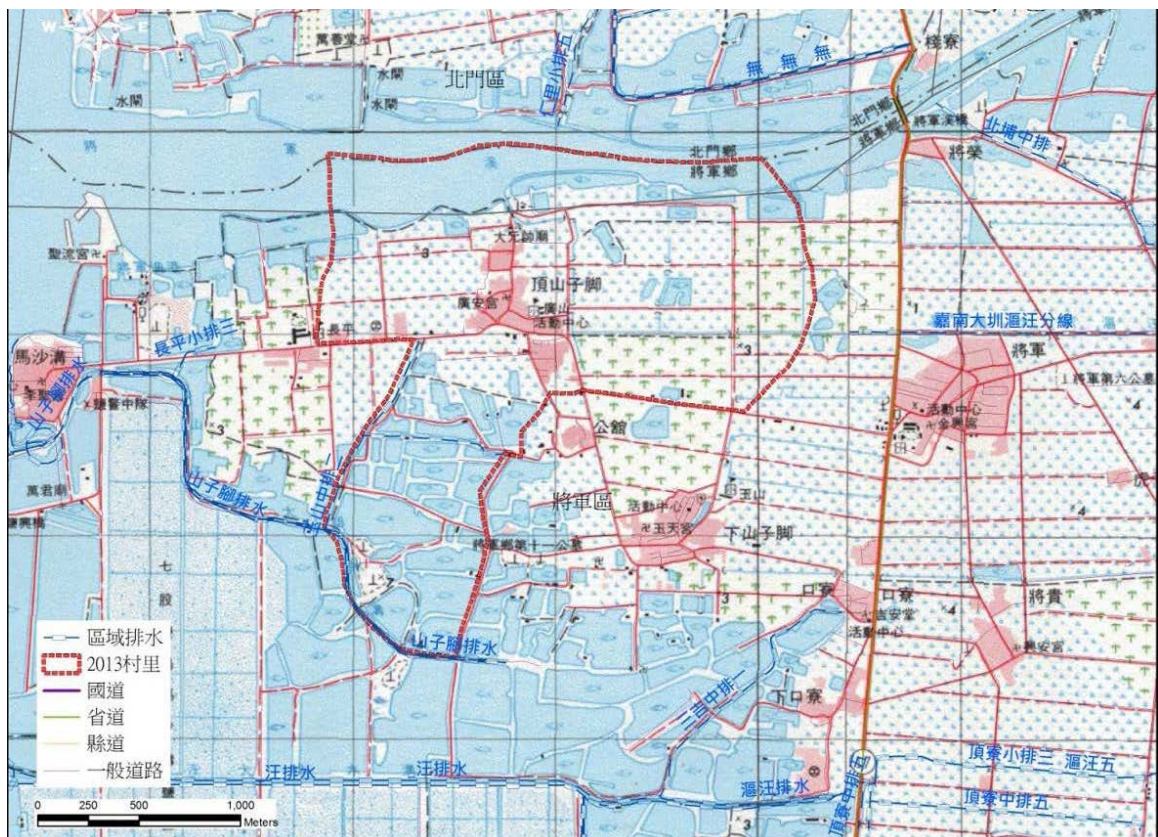


圖 1 臺南市將軍區廣山里地理位置圖

二、組織與裝備

了解里內的淹水災害之後，為了確保里民安全，達到自助的目的，廣山里成立的自主防災社區，以下將介紹廣山里社區組織及裝備。

自主防災應變組織需界定清楚各分組之工作，避免於救災時人力分配不均之情形延誤搶救時機。本里自主防災緊急應變組織主要規劃為四組，分別是整備組、警戒組、疏散組、收容組由里長任臨時指揮官統籌。

廣山里現編制 4 組別共 25 人之防汛守護隊，社區防災編組依其所負責之任務分為疏散班(通知需要進行疏散避難的對象進行自主避難)、收容班(災民管理及照護)及警戒班(預警監控)等 4 大組別。里長編制在警戒組組長，主要是因為警戒組決策疏散撤離時機，減少資訊傳遞時間，爭取疏散撤離時間。各組別之成員與平時及災時任務列如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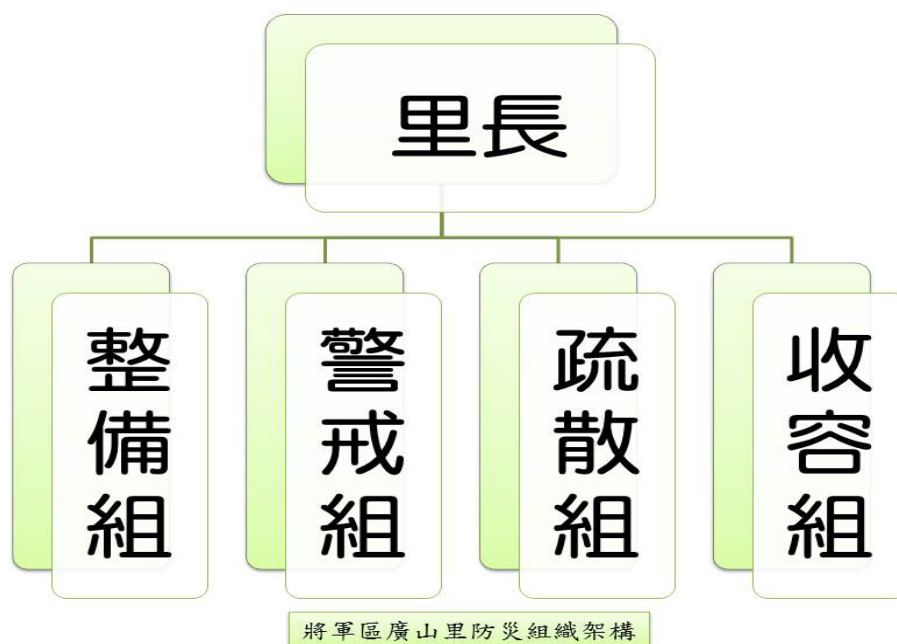


圖 2 臺南市將軍區廣山里地理位置圖

表 1 廣山里防救災組織編組分工說明

組別	工作項目	人員及職責	
		姓名	職責
指揮中心		吳○源	人員調度、決策疏散撤離時機
整備組	防救災物資準備及器材維修	吳○財	整備組人員調度、回報進度
		吳○明	沙包載運
		朱○章	
		吳○課	廣播水情資訊
		吳○燦	
警戒組	監測雨量、觀察溪水情形、蒐集資料災情研判分析、運作過程紀錄	吳○育	廣山里 54 位觀測、雨量筒記錄
		張○福	
		朱○義	廣山 3 號水位觀測，雨量筒記錄
		吳○信	
疏散組	挨家挨戶通知保全對象進行自主避難並提供相關訊息於指示撤離後進行強制疏散	翁○義	疏散組人員、車輛調度
		吳○曉	車輛載運南邊保全對象(司機)
		吳○興	
		黃○元	協助載運南邊保全對象
		吳○義	
		吳○憲	車輛載運西邊保全對象(司機)
		吳○興	協助載運西邊保全對象
收容組	避難處所開設、受災居民安置及照護(包括救護衛生)、物資收受清點分配	李○晏	收容組人員調度
		張○格	登記收容安置人員
		張○娥	
		許○景	物資收受清點、分配
		洪○蘭	
		陳○雲	
		吳○花	照護收容安置人員
		吳○盆	

1. 里長:平時督導、協調各組整備能力，災時指揮、督導、協調各組所有運作，統一對外發言。

表 2 外事單位聯絡清冊

單位名稱	聯絡電話	聯絡人	可支援工具或技術 (服務項目及內容)
將軍消防隊	7942404	李○○	消防救災與搜救
將富派出所	7942664	張○○	安全維護與搜救
電力公司將軍分處	7946612	李○○	電力供應與維護
南一瓦斯公司	7831341	郭○○	瓦斯供應
佳里自來水事業處	7228041	陳○○	自來水供應與維護
將軍區公所	7942104	張○○	消防救災與安置
區公所防災應變中心	78942102	吳○○	消防救災與安置
臺南市政府	2991111	陳○○	消防救災與安置
市政府防災應變中心	2991111	劉○○	消防救災與安置
衛生局	6357716	洪○○	緊急傷護與救護
環保局	6572916	陳○○	緊急傷護與救護
社會局	2991111	李○○	緊急傷護與救護

2. 整備組:平時救災設備物資的保管、修整，災時設備物資的整備、運送，
水情資訊廣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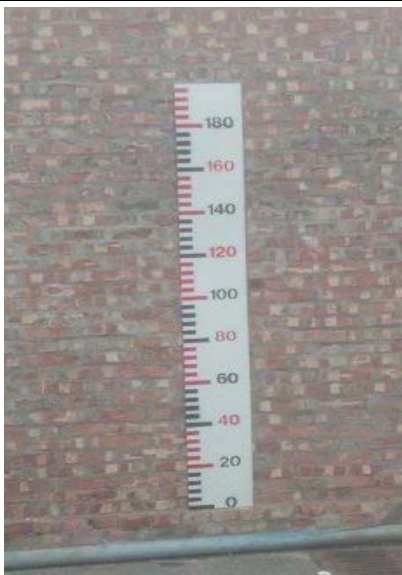
表 3 防災資源表

資源現況	資源名稱	數量	放置地點	保管人	維護情況
	廣播系統	1 組	廣安宮	吳○漢	良好
	抽水機	11 台	各抽水站	吳○育等四人	良好
	水尺	5 支	各監測點 固定式	吳○源	良好
	雨量筒	3 組	31 號、54 號、176 號	劉○雯等三人	良好
	對講機	5 台	里辦公處	吳○源	良好
	攜帶式喊話器	3 台	里辦公處	吳○源	良好
	雨衣雨鞋	22 套	組員裝備	組員	良好
	頭燈	5 個	里辦公處	吳○源	良好
	交通指揮棒	5 支	里辦公處	吳○源	良好
	疏散用車輛	4 台	徵用		
	三角錐	10 個	里辦公處	吳○源	良好
	反光背心	12 件	里辦公處	吳○源	良好

3. 警戒組:平時加強各類災害知識教育與演練，災時水位之監測與災害資訊提供,承指揮官之命對外交通。

表 4 警戒觀測地點

編號	地點名稱	觀測項目
01	南 18 線廣山里 53 號處	道路積水
02	南 18 線廣山里 79 之 1 號處	道路積水
03	將軍幼兒園	道路積水
04	廣山里 3 號處	道路積水
05	南 20 線轉入社區處	道路積水








4. 疏散組:平時規劃疏散路線，並分配責任區，擬定災害避難疏散圖(疏散路線和集合地點)，災時疏散撤作業之執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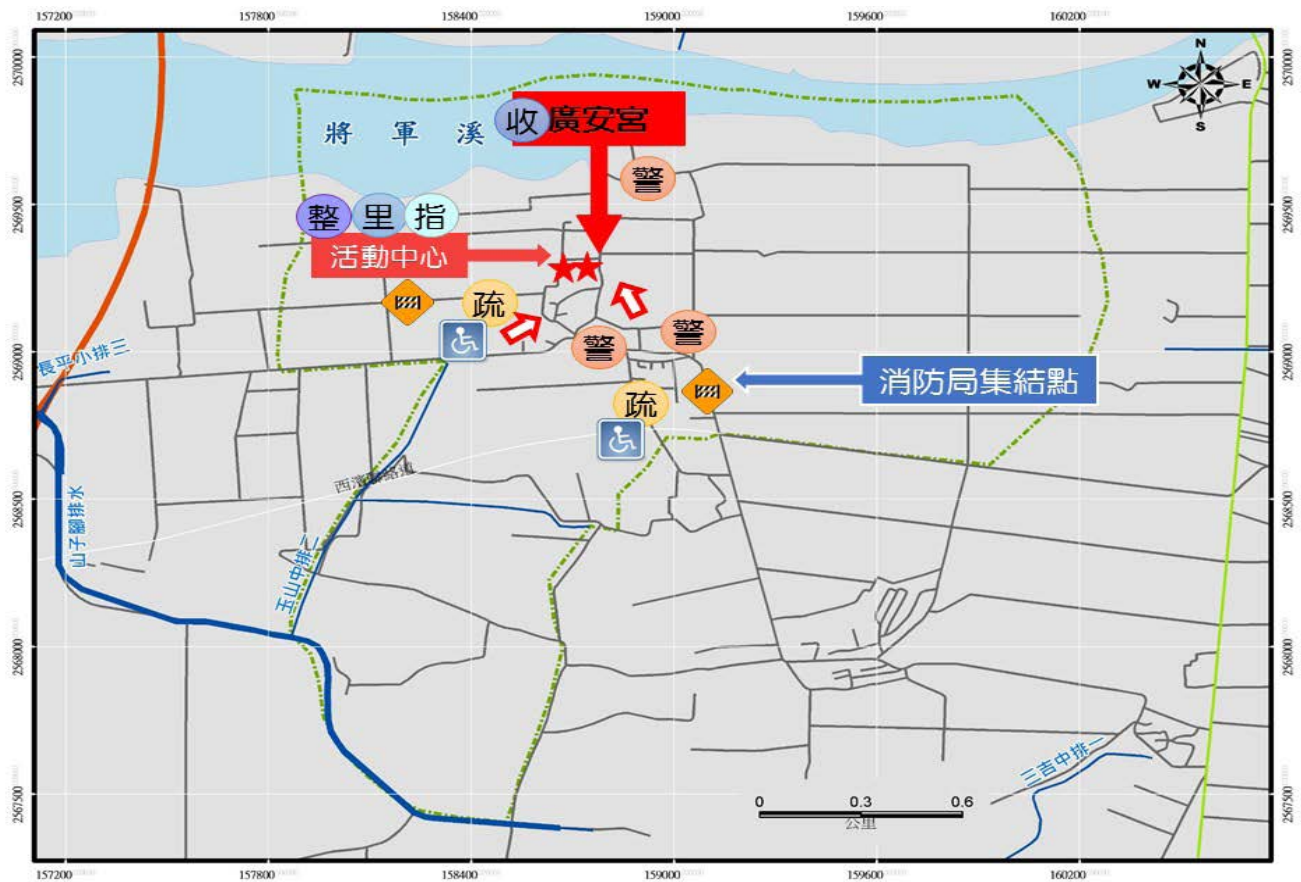


圖 3 臺南市將軍區廣山里災害避難疏散圖

5. 收容組:平時安排救護訓練及急救知識宣導及保全對象關懷，災時避難處所的開立、受災居民安置及照護，物資收受清點及分配。

表 5 避難處所資訊

避難所名稱	避難所地址	避難所電話	收容人數	聯絡人	聯絡人電話
廣安宮	將軍區廣山里 95 號	06-7931071	50 人	吳○源	06-7930○○○ 0932-715-○○○
					

表 6 弱勢保全對象清冊

編號	姓名	保全對象 地址	性別	電話	緊急 聯絡人	緊急聯絡人電話	保全類別
1	陳○清	廣山里 1 鄰廣山 xx 號	男	06-7931xxx	吳○源	7930xxx. 0932715xxx	行動不便年邁老人
2	吳○○花	廣山里 2 鄰廣山 xx 號	女	06-7930xxx	吳○源	7930xxx. 0932715xxx	行動不便年邁老人
3	吳○○花	廣山里 2 鄰廣山 xx 號	女	06-7931xxx	吳○源	7930xxx. 0932715xxx	行動不便年邁老人
4	吳○不	廣山里 3 鄰廣山 xx 號	女	06-7930xxx	吳○源	7930xxx. 0932715xxx	行動不便年邁老人
5	涂○嬌	廣山里 3 鄰廣山 xx 號	女	06-7930xxx	吳○源	7930xxx. 0932715xxx	行動不便年邁老人
6	周○京	廣山里 10 鄰廣山 xx 號	女	06-7930xxx	吳○源	7930xxx. 0932715xxx	行動不便年邁老人

說明：弱勢族群包括患有慢性病、行動不良、年邁老人等人員。

三、疏散對策

依「水災危險潛勢地區疏散撤離標準作業程序」辦理，廣山里之疏散避難作業程序示如圖 4，執行疏散撤離通報程序如圖 5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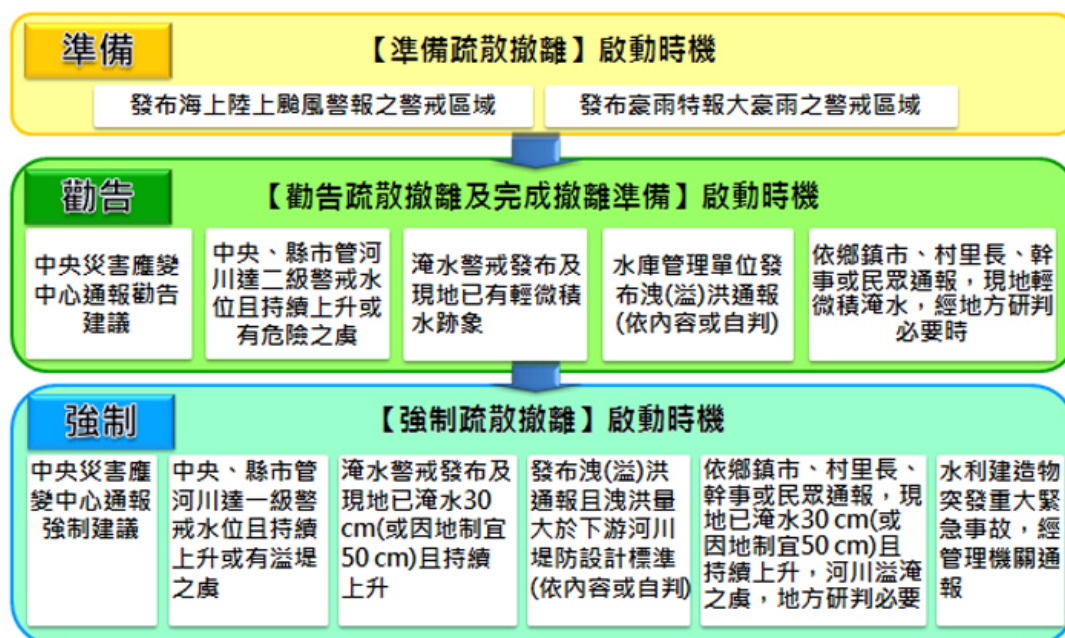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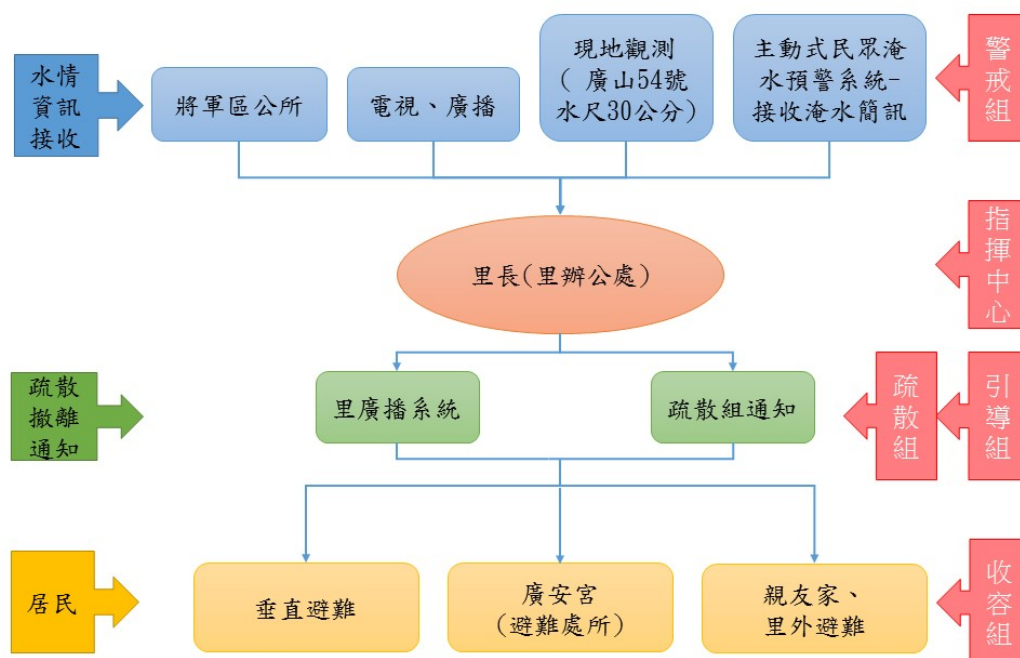


圖 4 廣山里之疏散避難作業程序



將軍區廣山里執行疏散避難通報程序

圖 5 廣山里執行疏散避難通報程序

表 7 廣山里防災組織任務分配表

廣山里防災組織任務分配表				
整備組	廣播水情資訊、物資載運			
警戒組	廣山里 54 號，水位 30 公分，啟動疏散撤離			
	抽水機啟動與狀況回報			
疏散組	方位	車主+司機	人員	備註
	南邊	吳○曉、 吳○興	吳○義、 黃○元	里長的貨車可以一次載運全部
	西邊	吳○憲	吳○興	
	◎吳里長可提供貨車(有升降設備，方便老人上下車)			
	◎社區內有多輛貨車			
收容組	核對保全清冊、安置收容保全對象			
因社區沒有管筏，如淹水高度再升高，社區方面即無法處理，請求消防隊支援				
第一波撤離時，請消防局準備				
疏散組	南邊淹水高度 50 公分，進行強制撤離			
整備組	廣播消防局會前來協助，請配合撤離			
封路	消防局集結點，西邊			
食物方面	先處理收容的，垂直撤離自行處理			

1、 水文資訊監測與情資蒐集

接獲區公所通知疏散避難，或依據當地雨量及實際狀況，進行疏散避難並向區公所報備。疏散避難警戒值示如表 8。社區可藉水尺觀測水位在颱風豪雨期間隨時間變化情形，作為判斷之依據。

表 8 廣山里警戒資訊

參考 雨量站	1 小時雨量(mm)		3 小時雨量(mm)		6 小時雨量(mm)		12 小時雨量(mm)		24 小時雨量(mm)	
	二級 警戒	一級 警戒	二級 警戒	一級 警戒	二級 警戒	一級 警戒	二級 警戒	一級 警戒	二級 警戒	一級 警戒
學甲	40	50	80	100	100	130	180	220	250	300
將軍	40	50	80	100	100	130	180	220	250	300
資料來源：經濟部水利署防災資訊服務網							更新日期：105.10.06			

2、 避難勸告及自主疏散

為預防災情擴大，先行勸導保安對象主動避難，經里長（代行者）同意啟動疏散避難小組，原則上以挨家挨戶方式進行勸導，並告知保全住戶災情危險度、避難所地點、避難路線、攜帶物品、諮詢方式等相關資訊，同時了解需要特別服務之對象（如老人、幼童、孕婦、洗腎或重病患者、身心障礙者等弱勢族群）與方式。並利用里內廣播系統、電話及整備組人員沿途利用大聲公等通（告）知。

3、 疏散避難方式

(1) 垂直疏散避難

由民眾自行撤離至安全處所，即自居住平面垂直疏散至 2 樓以上或親友家之安全處所進行避難。

(2) 至避難收容處所避難

在災情急迫狀況下，由救災單位提供交通工具統一避難，撤離至區公所開設之避難收容處所。

4、 避難處所開設、收容與管理

- (1) 配合勸導避難所需，先行開設避難處所，並進駐管理人員。開設後立即依臺南市危險區域（村里、部落）因應天然災害緊急救濟物資儲存作業要點（內含三級儲存原則、物資種類、取得配發、管理及逾期處理）進行物資清點與管理。
- (2) 民眾陸續被收容後，依臺南市災民收容中心使用管理須知（分作業、總務、照護、治安等方面）進行管理，並介紹周邊設施、活動範圍等。若開設於學校，可利用校內保健室及廁所；無衛生保健設備者，設置臨時廁所及救護站等以防止疾病傳染。另為穩定災民情緒，提供災情諮詢、親友聯絡等服務。
- (3) 若災情擴大或複合型災害發生，考量民眾安全或收容容量之需，須移往外地收容所。
- (4) 由於避難所收容人員包括自主避難者及被強制疏散者，為了解所有避難人數，統一於避難處所統計人數，以了解疏散避難執行情形。

5、 指示撤離及強制疏散

經研判或獲得訊息，須立即撤離保全住戶，請里長（或代行者）即行廣播告知，並強制民眾疏散。

6、 疏散避難解除及復原

接獲解除疏散避難後，通知各避難處所之民眾返家，並對返家民眾告知整理家園須注意事項及相關後續服務諮詢電話與方式。若有民眾家園嚴重受損無法居住即須進行安置。隨後避難處所立即進行清潔與復原工作。